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嘉義市政府衛生局 函

機關地址：嘉義市德明路1號
聯絡人及電話：蔡秋麗(05)2338066轉120
傳真電話：(05)2341185
電子郵件信箱：chiu@mail.cichb.gov.tw

600

嘉義市東區興南里吳鳳南路37巷52號
受文者：社團法人嘉義市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6月9日
發文字號：嘉市衛疾管字第10000065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見說明

主旨：本局訂於100年7月18日（星期一）與財團法人護理人員愛滋病防治基金會共同辦理「愛滋病護理研習會」，請貴院(所)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依據財團法人護理人員愛滋病防治基金會100年5月25日愛滋護理張字第1000026號函辦理(檢附原函影本乙份)。

正本：嘉義市各醫院、嘉義市各西醫診所

副本：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第四分局、社團法人嘉義市醫師公會、本局疾病管制科

局長 孫淑蓉

校對 曾秉芬
監印 陳莉淑

財團法人護理人員愛滋病防治基金會

檔	號	
保存	年限	
413 號 樓之 1		

機關地址：10451 台北市林森北路413號樓之1
傳真：(02)25677585
聯絡人及電話：張美迪(02)25317575
電子信箱：napf@ms29.hinet.net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5月25日

發文字號：愛滋護理張字第1000026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七(隨文附寄)

主旨：本基金會舉辦「愛滋病護理研習會」活動，敬請轉知 貴屬同仁踴躍報名參加。

說明：

一、為增進臨床護理人員了解愛滋病防治現況及提升愛滋照護品質，並促進院際間護理人員愛滋照護經驗之分享與交流。

二、辦理單位：嘉義市政府衛生局

財團法人護理人員愛滋病防治基金會

台灣愛滋病護理學會

財團法人護理人員防疫基金會

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嘉義基督教醫院

三、時間：中華民國100年7月18日(星期一)

四、地點：嘉義基督教醫院戴德森國際會議廳

(嘉義市忠孝路539號、電話：05-2765041#2732)

五、參加名額：220名(以報名先後決定順序，額滿截止。)

六、報名費：600元。

本會優惠台灣愛滋病護理學會會員報名費為400元(繳交100年度會費者)

七、隨函檢附課程表、報名表各壹份，請於100年6月20日前填妥報名表 mail 至 napf2009@gmail.com，(報名表亦可傳真至本基金會)同時傳真台北富邦銀行雙連分行電匯收據或無摺存入台北富邦銀行雙連分行收據與台灣愛滋病護理學會會員證影本。恕不接受現場報名；逾期或報名後更換學員者，每位酌收業務費新台幣200元，敬請提早報名。

嘉義市政府衛生局 100/06/07



1000006510

- 八、本基金會已獲行政院衛生署指定為舉辦愛滋病繼續教育訓練課程之機構。
- 九、完成全部課程者，可獲本會之6小時課程時數證明、協助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護照認證時數及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
- 十、為珍惜地球有限資源，敬請學員攜帶環保杯飲水。
- 十一、本會已向台灣醫院感染管制學會及台灣愛滋病護理學會申請感染管制學分。

正本：教育部、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行政院衛生署護理及健康照護處、行政院衛生署所屬醫療院所及機構、各護理院校、各醫療院所、各縣市護理師護士公會、各護理相關團體等單位。

副本：財團法人護理人員愛滋病防治基金會

董事長

張淑容

財團法人護理人員愛滋病防治基金會

愛滋病護理研習會

【愛滋護理——6小時】

辦理單位：嘉義市政府衛生局
財團法人護理人員愛滋病防治基金會
台灣愛滋病護理學會
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財團法人護理人員防疫基金會
嘉義基督教醫院

名額：220名

日期：7月18日(星期一)

地點：嘉義基督教醫院戴德森國際會議廳(嘉義市忠孝路539號 電話：05-2765041#2732)

姓名	請務必填寫 身分證字號	身分證字號	「E-mail」 及手機號碼	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input type="checkbox"/> 公務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input type="checkbox"/> 公務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input type="checkbox"/> 公務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input type="checkbox"/> 公務人員

服務機構：_____ 部門：_____ 機構地址：□□□

聯絡人：_____ 電話日間(0____) _____ 夜間(0____) _____ 請詳填

匯款方式： 電匯(非ATM) 或 無摺存入

銀行名稱—台北富邦銀行雙連分行 帳號—701-221-142711 戶名—財團法人護理人員愛滋病防治基金會
匯款者請填寫，下列資料，以便確認

電匯者姓名：_____ 匯款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金額：\$_____

收據抬頭：單位：_____ 個人：_____。

◎報名辦法及繳費說明：

壹、報名費：600元。【本基金會為優惠台灣愛滋病護理學會會員，會員\$400(繳交100年度會費者)】

貳、報名方式傳真或 mail 報名：(以下資料缺一者，視為未完成報名手續)

一、報名表：請於 100年7月10日前連同繳費資料傳真至本會或 mail：napf2009@gmail.com

二、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電匯(非ATM)：電匯收據與學會會員證影本、報名表一併傳真(02-25677585)

(二)無摺存入：收據(需註明姓名)與學會會員證影本與報名表一併傳真(02-25677585)

參、繳費後三天內將收據影本回傳至本會並請來電(02)2531-7575確認。

※完成報名手續者請於傳真或 mail 後四個工作天後，至本基金會網站，查詢報到序號以確認完成報名。

備註：

一、研習會證明於會場發給。

二、本研習會名額有限，以報名先後決定順序，額滿截止，現場恕不接受報名。報名後更換學員(開辦前一週內恕無法更改)，每位酌收業務費新台幣200元。完成全部課程者(不含提前退場學員)，可獲證明書及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認證時數。

- 三、研習會開辦前一週，因故不克出席者，請填具「取消報名」申請書，每人酌收業務費新台幣200元。開辦一週內，請恕無法退費。
- 四、未入會及未繳本年度台灣愛滋病護理學會會費之學員，可於報名同時辦理入會及繳交年費(非現場辦理)。
- 五、本訓練課程於完成全部課程者，可獲本會6小時研習時數證明、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認證時數及護理人員繼續教育學分。
- 六、本會已向台灣醫院感染管制學會申請感染管制學分及台灣愛滋病護理學會申請繼續教育積分。
- 七、為珍惜地球有限資源，敬請學員儘量使用環保杯飲水。

聯絡電話：(02)25317575

傳 真：(02)25677585

本基金會網址：www.napf.org.tw

本基金會地址：10451 台北市林森北路413號6樓之1

財團法人護理人員愛滋病防治基金會

愛滋病護理研習會(南區)

【愛滋護理——6小時】

- 一、 主 題：愛滋病患與家屬之照護
- 二、 辦理單位：嘉義市政府衛生局
財團法人護理人員愛滋病防治基金會
台灣愛滋病護理學會
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財團法人護理人員防疫基金會
嘉義基督教醫院
- 三、 日 期：中華民國100年7月18日(星期一)
- 四、 地 點：嘉義基督教醫院戴德森國際會議廳
(嘉義市忠孝路539號、電話：05-2765041#2732)
- 五、 課程內容：

時 間	內 容	主講者/主持人
08:30~09:00	報 到	主 辦 單 位
09:00~09:20	致歡迎詞 疾病管制局第四分局長官代表致詞 嘉義市政府衛生局代表致詞 護理人員愛滋病防治基金會代表致詞 研習會簡介	陳誠仁 院 長 四分局 長 官 衛生局 長 官 張淑容 董 事 長 柯乃榮 委 員
09:20~10:10	台灣愛滋病現況及防治政策方向	吳美玲 護 理 師
10:10~10:20	休 息	
10:20~11:10	愛滋病治療最新趨勢	李宜謙 主 治 醫 師
11:10~12:00	愛滋病患的疾病告知之技巧	柯乃榮 副 教 授
12:00~13:30	午 餐	
13:30~14:30	愛滋病患家屬照護及相關社會資源介紹	馮明珠 督 導
14:30~15:20	愛滋病患個案管理與安全防護	劉曉穎 個 管 師
15:20~15:40	休 息	
15:40~16:30	愛滋病患心靈照護與臨終關懷	蘇逸玲 督 導 長
16:30~17:00	綜合討論	柯乃榮 委 員

八、主講者簡介(按主講者課程順序排列)：

- 陳誠仁 院 長—嘉義基督教醫院院長
- 四分局 長 官—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第四分局長官
- 衛生局 長 官—嘉義市政府衛生局長官
- 張淑容 董 事 長—護理人員愛滋病防治基金會董事長
- 柯乃榮 委 員—護理人員愛滋病防治基金會工作委員會委員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護理系副教授
- 吳美玲 護 理 師—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第四分局護理師
- 李宜謙 主 治 醫 師—嘉義基督教醫院感染科主治醫師
- 馮明珠 督 導—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護理部督導
- 劉曉穎 個 管 師—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個管師
- 蘇逸玲 督 導 長—台北榮民總醫院護理部督導長